

進修部延修生辦理就學貸款申請流程

【重要前提與注意事項】

- **跨部(日間部)選課 2/23(一)才開放**，因辦理就貸時程緊迫，有需加選**日間部課程**的同學，請提早規劃並於 2/23(一)當天完成所有加選課程審核程序。
- 2/14 (六) 至 2/22 (日) 為春節期間，學校不受理任何申辦事宜，請避開此期間。

一、課程加選與通知承辦 (請依序執行)

1. 延修生辦理就貸課程加選期限

請於 2/9 (一) 至 2/23 (一) 期間，完成課程加選。

2. 課程選定後，請立即連絡系辦公室或通識中心審核

選課完成後，請主動且立即洽詢同學所屬系辦公室或通識中心，請求系辦或通識中心協助加選課程的審核。若有加選外系課程，請務必聯絡開課系所系辦公室協助審核。

3. 確認並 LINE 通知就貸承辦

- **確認**：到選課系統內，確認狀態欄位顯示「✓」，表示所有課程已被核定。
- **通知**：確認後，請立即加進修部就貸承辦人 LINE：
 - LINE ID：@491yuwhp
 - 訊息：加好友後告知「姓名」及「學號」，並說明「選課已完成」。

※承辦人將於 24 小時內協助製作「延修生就學貸款專用繳費單」，並以 LINE 回覆到校申辦時間。

二、到校對保與繳件 (繳交期限：2/23)

1. 到校領單與對保

請同學收到 LINE 通知後，於 2/23 (一) 前，本人親自到校：

- 領取「延修生就學貸款專用繳費單」。
- 在辦公室現場辦理線上申貸，或至臺灣銀行永康分行臨櫃完成對保。

2. 當日繳回文件才算完成

請務必於當天立即將下列兩份文件繳回進修推廣處教務組：

1. 「延修生就學貸款專用繳費單」
2. 「銀行撥款通知書第二聯」

📌 **注意**：完成上述所有步驟，才算完成本學期就學貸款流程。

【備註：增貸項目說明】

- 惟撥款時間約為 5 月底。
 1. **書籍費**：有經濟需求者可另加貸。
 2. **校外住宿費**：需有校外租屋事實。繳交就貸資料時，請連同校外租屋契約影本一併繳交。若未能提供契約而完成就貸者，仍須回臺灣銀行臨櫃修改本學期就學貸款金額。



114 年 11 月 28 日